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监督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现将 2024 年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4 年 1 月 26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2024 年 4 月 12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	（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2024 年 4 月 24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1）《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9）《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1）《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2024 年 5 月 29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	（1）《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广济药业（孟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	2024 年 8 月 28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6	2024 年 9 月 11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7	2024 年 9 月 27 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 第一次（临时）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8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 第二次会议	（1）《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湖北广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议案》
9	2024 年 12 月 27 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 第三次（临时）会议	《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北广化制药有限公司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召开监事会会议、积极参加股东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等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根据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及授权规范运作，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况良好，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经对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核查，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不存在任何内幕交易，严格执行了《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各项规定，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并在关联方回避的情况下表决通过，没有损害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况。

4、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履

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6、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积极做好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工作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在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涉及公司内幕信息的事项中，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内幕信息保密管理等工作，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7、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的情况，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8、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严格履行职责，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职，保障公司各项运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有效运行。

- 1、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公司股东会等重要会议，继续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 2、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继续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全面建设与有效运行；
- 3、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

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4、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表等资料，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5、提高自身专业素养，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开展的各项培训，学习监管法规、政策行业动态等，提高履职水平及履职能力，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